

天臺教學史

釋慧嶽編著

釋慧嶽編著

天台教學史

吳荷谷敬署



天台學史

版權為中華佛教文獻編撰社所有
翻印必究

承蒙慧嶽法師慈允影印一、〇〇〇冊結緣
謹致謝意

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恭印一仟冊。

天台教學史

著者：釋慧嶽

版權：中華佛教文獻編撰社

倡印者：阮貴良

出版者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五號十一樓

電話：(〇二)三九五一一一九八

劃撥帳號：〇七六九九四九九

贈送處：佛陀教育基金會附屬華藏講堂

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五號三樓

電話：(〇二)三九五一一一九八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

鄭序

吾華文化精深博大，凡外來學術之輸入，每能發揚而光大之。以佛學言：經出西土，運流東方，無何，禪開五葉，教創臺賢，並乾竺舊統，而成大乘八宗之局。轉視日本，自我國傳入之佛教，雖研究之風，較吾國今日為盛，但迄未發明一宗一派，仍循我之舊貫而已！縱有所謂真宗、日蓮宗者，然亦不過淨土、天臺之派生耳，非真能有甚深微妙，得不傳之遺教於佛陀也。蓋法待緣顯，有法無緣，雖文存而莫悟，故亦並世而弗聞。必也，機至理感，然後通化矣。

我祖天臺，靈山親承，大蘇妙悟，「一家教門所用義旨，以法華為宗骨，以智論為指南，以大經為扶疏，以大品為觀法，引諸經以增信，引諸論以助成，觀心為經，諸法為緯，織成部帙，不與他同」，其立化法四教、化儀四教，及五時五味，以判攝世尊一大法藏；又以此止觀，發明行相，俾法華教、行、理三者，徹底圓彰，了無餘蘊。有此特具手眼，故於隋、唐時代，除却佛學，在思想史上，實無足多者。章安尊者傳承衣鉢，

結集智者大師一代言說，猶洙泗之子思，鶯嶺之迦葉，自以述聖，不亦宜乎？六傳至荆溪尊者，發揚宗義，以焜耀唯識、華嚴、禪那諸宗之間，使天臺之學，再振於閩浮；法華之鼓，重聲於宇內。傳至四明知禮，山家、山外分流，山家以妄心為觀境及許有事造三千，山外則以真如為觀境及不許事造三千，雖門戶論諍，實已甘露流津於教海，靈液沾潤於學園矣。明季傳為蕩益尊者，頗引唯識、禪那之言，以資發其教觀，而以持名念佛往生淨土為歸宿。清代所傳，仍依此為指南焉。民國以來，諦閑老法師頗闡其學，但運際末法，人機陋劣，利於他力，故日趨式微。至於海隅，自吾師斌(宗)公上人，從大陸各地參學歸來，創南天臺法源寺於竹城，使版圖易幟之國土，胡塵淚盡之遺民，仍得聞祖國發軔「教觀雙美」之學，劫火洞然，沾此教澤，亦足以慰其故國之思耳。無如！世緣難挽，遽爾捨報，廣陵散絕，於今十有五年矣！豈真一代獨創之學，自茲不振歟？則吾將遙望天臺，而椎心泣血也。

或云：大乘佛教，境或側重相性，行或側重自力他力。自力之行，如禪觀、律儀，他力之行，如密咒、淨土。中國佛學之特質在禪，律儀已為

七衆弟子所共矢，密乘貫通實相、緣起二門，淨土普攝羣機，今皆鼎盛，則天臺一宗，目前雖退處低潮，亦無礙佛教之存在，子又何傷乎？余曰：唯唯！否否！夫天臺學之與禪宗，關係最深，方天臺立宗之時，禪宗雖尚未十分隆盛，但天臺思想之發皇，實胚胎於北齊慧文禪師，長養於南嶽慧思大師，故天臺關於一心三觀之印證，一境三諦之發揮，多出於禪觀而得自證之境界。是以鼓吹天臺教學，正以宣揚禪教並行，如鳥兩翼，不墮暗證。至言律宗，智者大師證法華三昧，以諸法實相，普徧建立禪觀教律，攝授一切徒衆，故於四分律、梵網經等，並皆有疏，宋代以前，戒體之解釋，多依法相，及靈芝元照律師（一〇四八—一一一六）始以天臺教義，闡揚律儀，立圓頓戒體，律學之風，倏然一變，故欲長養善根，亟須重興天臺教學，以固身口之防。復次、天臺雖宗法華，但亦深信彌陀，故我祖曾倡修般舟常行三昧之法，而藕益大師，且教宗天臺，行歸淨土，是以天臺之復興，於淨土法門亦裨益焉。至於密宗之興，雖在天臺學成立之後，惟智者大師於古來所傳雜密經咒，皆融攝無遺，故其修持之行法，多與密教相倚。本宗玉泉寺系，如一行上師之疏大日，多依天臺教義，今所盛行之大

悲懺儀軌、水陸等儀軌，皆出於天臺學者。觀日本之傳教大師（最澄），既傳天臺宗，復學密宗而建立臺密，故日本學天臺者，必兼傳密法。吾人欲修密宗，以達殊勝增上之境，尤應研習天臺學，方能顯密圓融。夫如是，則天臺之學，焉可以已乎？

慧嶽法師者，斌公上人之上首弟子也，早歲隨上人研習天臺學，自師之寂，心喪三年，始東渡扶桑，入立正大學，得碩士學位後，繼修完博士課程，一鉢歸來，弘教辦學之餘，每以虛忝法胤為懼，固知法由人弘，但以天臺教典之繁奧，如非達識，豈不搜研皓首，難詣寶所。乃志存信史，事取實錄，鑽析內典，研鏡外籍，以著『中國天臺教學史』一書，文雖約而義貫衆典，旨雖玄而暢然易覽，真若握此匙鑰，徧開如來說法所以然之妙，及四悉檀巧被之致，則教下三家之學，勢如破竹矣。書成，屬序於余，爰憶桓渠張子有言：「繼往聖之絕學，開萬世之太平。」大事因緣，念茲在茲。今法師既有志於弘宗，余亦素願以文字為佛事，安敢重違，以自外於師門耶？謹為之序，以示隨喜云爾。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二月十九日佛弟子鄭壽彭敬序於卜居之雙修樓

自序

佛教是理智與德行兼備的宗教，故在苦惱重重的現實環境中，如得佛法的真實受用，則每能將逼迫的身心，空虛苦悶的情懷，薰陶於理智與德行的善法之中！換言之：佛法是建設自己、改造自己、轉變氣質、淨化環境的指針，故能得佛法的受用，即能證獲安身立命的妙境！

然欲獲佛法的真實受用，必須將日常生活中的語言、動作、思想嚴肅起來，始能達到充實理智和德行。但在「法門無盡」當中，能使理智（教相門）、德行（觀心門）同時獲致唯一的法門，那要算是天臺法門了。但是，湛深而廣汎的天臺教籍，究應從何着手以作深切的研究？實為同道者所共有的難題！故在未深入天臺教學之前，必須先將千五百年的天臺弘傳史，予以充分的了解，然後依此旨趣而趨向為簡便的捷徑！忝為天臺後裔的著者，從十餘年前，即有擬作『天臺教學史』的素願，但以資質愚鈍，兼之寺務、校政的叢脞，不知不覺竟延十有餘載，直至於今，始能實現，誠感抱憾！

本書計分為六章，第一章為：敘述「天臺思想的淵源」，亦即天臺教學思想的資料探討，並

將羅什三藏，列入為天臺學系之大功臣。第二章為：智者大師，創立臺宗的思想體系，分為大師的簡歷、著作、思想等。第三章為：唐代的臺宗（國清·玉泉）弘傳，以及荆溪大師鞏固臺宗的成立史。第四章為：宋代·知禮大師的中興教學，以及山家、山外的思想論諍史。第五章為：元、明、清三代的教學繼承，以及傳燈、智旭大師等強調三教圓融，和攝持各宗思想於臺宗的教學演變。第六章為：諦閑大師的新僧教育運動，及民國六十年來的天臺教學史。

本書的範疇，只不過將弘傳千五百年的「天臺教學史」，作概略的敘述，至於教義的發揚，猶有待於他日，而錯誤之處，在所難免，仍祈十方大德，予以指正！

本書承鄭壽彭居士，於百忙中，抽暇作序，峨嵋彩色製版公司董事長蔡美女士，恭敬捐印智者大師之聖像，茲謹冠於篇首，藉光篇幅。又普文鑄字行之女主人陳顏雲嬌女士捐供鉛字三百六十餘頁，及李賴貴英女居士、王淑芬小姐的不辭煩難謄錄稿件，並諸檀信捐獻淨資，助印結緣，謹於此敬致謝意！

本年（六三）二月十九日，為先師

斌公上人示寂十五週年之期，謹以本書恭獻於先師之前，以稍報廿載法乳深恩！併祈佛陀、智祖大師的加庇，能有進一步之研究機緣，不勝焚祝之至！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二月初五日

著者於澹雲精舍

緒言

中國佛教的教學思想中，三論宗、華嚴宗、法相宗，是精緻於論理而貫穿哲學的極致，但，禪宗、律宗、密宗、淨土宗等，却獨置重於實踐行持方面，然其中，能論理和觀行兼備——「教觀雙美」的宗派，那就要推讓天臺宗的教學了。

教觀雙美的天臺教學，是智者（五三八—五九七）大師獨創的教學組織。所謂教觀雙美，乃指「教相門」和「觀心門」的特色而言。「教相門」是屬於理論部分，即將法界的實相、衆生的本質，攝入於整個的組織而闡明其圓融體系。稽諸智者大師的圓實之理，是承南嶽慧思（五一五—五七七）大師的「一心三觀」思想，及『法華經』的「諸法實相」，而顯現「圓融三諦」的妙旨而來。蓋因「圓融三諦」是整個佛教的最高妙談，且佔着佛教各部門的極重要地位。

所謂「觀心門」是屬於實踐部分，乃智者大師的頭陀（苦行）妙悟所體驗而組織的止觀法門的修道體系。因「止」是停止一切心想而住於無念；「觀」是由妄想散亂的停止而顯發眞智，且能觀察到諸法實相的本體。如此殊勝的知解和悟證，是智者大師於天臺山，十年間的妙悟所獲而來！

智者大師（三十歲）自到金陵前後八年（五六八—五七五）間的從事講筵、著述，名振佛教，名匠碩學，王公大臣等，都列座聽講，如是情形，還不能使大師認為已滿足其內證的精進，故於三十八歲（五七六）那年，堅決地脫離名聞利養，且不應帝王的慰留，毅然而隱遁於天臺山。當知，捨去金陵佛教第一寶座的地位，甘心安貧隱於天臺山，這種偉大的精神，是希有難得的，所以日本近代的佛教名學者·宇井伯壽（一八八二—一九六三）博士，讚為「空前而難得」（參照：『佛教汎論』六三二頁）！

再說智者大師，如果仍然留戀於金陵佛教第一寶座的地位，也許天臺宗就無法產生了。因為智者大師，再度的趨入天臺山，經十載實踐的頭陀行，至四十八歲（五八六），始將其妙證流露而宣講三大部，纔鞏固了臺宗教學的基礎。再說：佛教絕不是單以知解為滿足，更不是盲目的修禪，就能獲得到究竟的寶所——涅槃境界。是以智者大師，才強調：知解必須配合實踐，將智慧融於生活中而淨化身心。故定慧必須相依，如單有慧而缺定，則墮空虛；如無慧的定，則落盲目。是以「教相」和「觀心」，如鳥之兩翼；單車之雙輪，必須站在相依相關的立場，始能轉迷啓悟，斷惑證真，而了知佛教的真面目。

由此以觀，天臺教學，是掌握着整個佛教哲學的重要地位可知！也因智者大師，具有這種圓融的教學體系，故雖經千五百年後的今天，仍能受到學者們的熱誠研究和歡迎，即在於斯。

目次

智者大師德相

鄭序

自序

緒言

第一章 天臺思想的淵源……………一〇五

(一) 龍樹大士的思想……………一

1. 傳記……………一

2. 著作……………二

3. 有部的傳統思想與龍大士……………九

4. 龍大士的大乘立論……………一〇

5. 龍大士思想與智者大師……………一四

(二) 羅什三藏與天臺宗……………一六

1. 什公的教學思想……………一六

2. 什公譯經的功勳……………二二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3. 什公與天臺思想····· | 二七 |
| (三) 北齊慧文禪師的妙悟····· | 二九 |
| (四) 南嶽慧思大師的教學····· | 三一 |
| 1. 傳記····· | 三一 |
| 2. 著作····· | 三四 |
| 3. 思想····· | 三七 |
| (一) 法華思想····· | 三七 |
| (二) 緣起思想····· | 四七 |
| (1) 十二因緣觀····· | 四八 |
| (2) 如來藏緣起觀····· | 五一 |
| 第二章 天臺教學之特質 ····· | 五五 |
| (一) 南北朝時代的佛教學風····· | 五五 |
| 1. 南朝的輕禪重講····· | 五六 |
| 2. 北朝的重禪輕講····· | 五九 |
| (二) 智者大師的教學····· | 六一 |
| 1. 傳記····· | 六一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2. 著作····· | 七二 |
| 3. 教相論····· | 九〇 |
| (一)三種教判····· | 九一 |
| (二)五時八教····· | 九五 |
| 1. 別五時····· | 九六 |
| 2. 通五時····· | 一〇一 |
| 3. 八教····· | 一〇二 |
| (一)化儀四教····· | 一〇二 |
| (二)化法四教····· | 一〇六 |
| 4. 六即論····· | 一〇九 |
| 5. 觀行論····· | 一一三 |
| (一)止觀的種類····· | 一一五 |
| (二)『漸次止觀』和『摩訶止觀』的異同····· | 一二二 |
| (三)四種三昧····· | 一二四 |
| (四)五悔與二十五方便····· | 一三一 |
| (1)五悔····· | 一三一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(2) 二十五方便 | 一三二 |
| (五) 十乘觀法 | 一三九 |
| 6. 思想論 | 一四八 |
| (一) 一念三千 | 一四八 |
| (二) 十界互具 | 一四九 |
| (三) 十如是 | 一五一 |
| (四) 三世間 | 一五三 |
| (五) 三諦・三觀思想 | 一五七 |
| 1. 三諦思想的淵源 | 一五七 |
| 2. 三觀思想的淵源 | 一六一 |
| 3. 智者大師之三諦・三觀思想 | 一六二 |
| (六) 佛身論與四淨土觀 | 一六七 |
| (七) 性惡思想觀 | 一七一 |
| (1) 略談儒家的人性善惡論 | 一七一 |
| (2) 智者大師的性惡觀 | 一七五 |
| (八) 四種十二因緣觀 | 一八〇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(1) 思議生滅十二因緣 | 一八二 |
| (2) 思議不生不滅十二因緣 | 一八三 |
| (3) 不思議生滅十二因緣 | 一八四 |
| (4) 不思議不生不滅十二因緣 | 一八五 |
| (九) 經典解釋論 | 一八八 |
| (1) 五重玄義 | 一八八 |
| (2) 四悉檀義 | 一九二 |
| 第三章 唐代之天臺教學 | 一九九 |
| (一) 章安大師的功績 | 一九九 |
| 1. 傳記 | 一九九 |
| 2. 著作 | 二〇〇 |
| 3. 功績 | 二〇二 |
| (二) 章安大師圓寂後的臺宗 | 二〇四 |
| 1. 天臺國清寺系 | 二〇四 |
| 2. 荊州玉泉寺系 | 二〇六 |
| (三) 湛然大師的教學 | 二一〇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. 傳記 | 二一〇 |
| 2. 著作 | 二一二 |
| 3. 思想 | 二一七 |
| (一) 重視一念理具 | 二一七 |
| (二) 針對隨緣不變 | 二一九 |
| (三) 性具說之主張 | 二二〇 |
| 4. 臺宗殊勝的顯揚 | 二二四 |
| 5. 湛然大師圓寂後的臺宗 | 二二五 |
| 第四章 宋代之天臺教學 | 二三五 |
| (一) 四明知禮大師的教學 | 二三五 |
| 1. 傳記 | 二三五 |
| 2. 著作 | 二三八 |
| 3. 思想 | 二四三 |
| (一) 妄心理具的強調 | 二四三 |
| (二) 性具真如隨緣的批判 | 二四四 |
| (三) 別理隨緣的明判 | 二四五 |